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管理费	评价年度		2024年度		评价金额	422.27		
	联系人		李欣丹	联系电话		3502098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422.27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319.48		转移支付至下级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298.37		转移支付至下级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生态环境执法、应急、环评、宣教等环境管理相关事务工作，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 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立项管理	12	论证决策规范性	12			12		1. 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的，得6分； 2. 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的，得3分； 3.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3分。 。	项目申请、设立、研究、审批等相关佐证材料。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7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4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 指标总数	走航设备监测公里数 依法聘任法律顾问 出动执法人员 生态环境执法检查企业 检查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用车大户数量 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估数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场次数 整理文书档案件数 整理行政处罚档案件数	各项指标权重=40/ 指标总数	≥10000公里 ≥1名 ≥1500人次 ≥500家次 ≥63家次 ≥43个 ≥3场 ≥7000件 ≥30卷	12365公里 2名 1595人次 647家 63家 59个 4场 10000件 33卷	3.33 3.33 3.33 3.33 3.33 3.33 3.33 3.33 3.33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国家和部委、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省、市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

				完成核事故应急演练次数		≥1次	1次	3.33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按要求提供法律服务率		100%	100%	3.33			
		时效指标		——		——					
		成本指标		每套采购成本		≤3300元	3046.4	3.37			
效益	40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 指标总数	——	各项指标权重=40/ 指标总数	——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环境事件妥善处置率		100%	100%	13.33			
				宣传覆盖人次		≥20万人次	24.7万人	13.33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效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3.34			
		满意度指标		——		——					
合计：	100		100		100			99			
一、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支出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环境保护管理经费项目已完成，但因财政财力紧张影响，资金支出298.3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39%。其中：1. 环保统计与调查支出13.8万元用于档案整理服务、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等。2. 环境保护执法经费支出74.49万元用于执法差旅费、误餐费、挥发性有机物走航监测系统设备运维服务、环境保护监督检查人员经费等。3. 环保专项资金及环保项目评审费支出169.76万元用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等。4. 环境保护宣传经费支出28.09万元用于环保宣传主题活动项目、新闻媒体宣传合作项目、政务新媒体运营项目等。5. 核应急工作经费支付3.36万元用于核应急演练经费。6. 执法服装经费支出0.93万元用于购置执法服装。7. 信息网络维护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0.48万元用于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8. 固体废物处理服务及污染事故处理工作经费支出2.68万元用于执法差旅及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9. 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监测运行费支出4.78万元用于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监控系统运行维护及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 完成环保档案整理，进一步规范档案管理，在服务科室（单位）查档、借阅利用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2. 委托律师为本单位及下属事业单位常年法律顾问，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执法力度。3. 保障VOCs走航监测设备正常运行，丰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手段，增强环境空气质量异常点位原因排查和突发事件应急监测能力。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包括踏勘建设项目选址、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以及出具技术评估意见等，为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供技术支撑。5. 2024年在全市开展系列环保宣传活动，在市级主流媒体刊登多个环保宣传专版、播出一批环保公益广告，打造“江门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宣传品牌。 （三）资金分用途使用成效：1、在江门市核应急办的部署指导下，组织开展2024年核应急演练。2、委托专业服务机构对市级审批权限内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估数59个。3、进一步加强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宣教能力建设，扩大我市生态环境保护新闻宣传影响，2024年组织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4场，刊登媒体宣传专版3个。4、组织污水处理、生猪养殖、涉气重点源自动监控、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等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执法人员1595人次，生态环境执法检查企业647家次，精准有效打击一批环境违法行为；使用广东省气象应急信息发送平台发布江门市不利气象条件下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信息。保障VOCs走航监测能力，丰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手段，增强环境空气质量异常点位原因排查和突发事件应急监测能力。5、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档案管理工作任务，全面完成2023年度约10000件文书等档案归档。全面完成2023年度环境服务也统计调查工作。6、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危险废物鉴别系统、医疗废物APP等运行管理，按时完成企业信息注册、变更、维护，利用处置单位信息审核。立足能力保障，推动工业固废处理能力全面匹配。着力改革创新，配合推进“无废城市”建设。9、保障我市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正常运行，确保全市机动车排气检测业务正常开展。检查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118家，机动车检测联调审核率达100%，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含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二、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无。	含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四、到期资金： 2026年及后续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含测算依据、测算明细和说明）。 （如有政策项目延续专家论证意见、需求调查报告、风险评估报告、比选方案等有关资料，请作为附件提供）	仅专项资金需填报